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一书二方案”

编制机关（公章）：



主要负责人（签字）：

刘子刚

编制时间：2018年1月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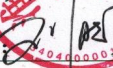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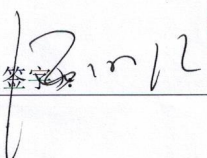
一、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

申请用地单位		大通区人民政府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淮南市大通区 2017 年第 3 批次城镇建设用地		
申请用地总面积		8.7491	新增建设 用地面积	8.7491
土地 利用 现状	权 属 地 类	合 计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总 计	8.7491	8.7491	
	(一)农用地	8.7491	8.7491	
	其 中	耕地	8.1569	
		其中： 基本农田		
		林地		
	(二)建设用地			
	(三)未利用地			
分批 次城 市（ 村 镇） 建设 用地	拟开发地块名称或编号		用地面积	开发用途
	地块一用地		7.2374	工矿仓储用地
	地块二用地		1.5117	工矿仓储用地

650

续二

县（市） 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	同意上报  （公章） 主管领导（签字）：  2018年1月19日
市（地、州） 人民政府土地 行政主管部门 审查意见	经局长办公会研究，同意上报淮南市大通区2017年第3批次城镇建设用地，请市政府审核后上报审批。  （公章） 主管领导（签字）：  2018年2月8日
市(地、州) 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	同意上报  （公章） 主管领导（签字）：  2018年2月11日
备 注	

填表人：孙树森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地 类		转用面积	其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用地		8.7491	8.7491		
其中：耕地		8.1569	8.1569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符合规划			需调整规划		
规划基本	国家 级		规划基本	国家 级	
	省 级			省 级	
	市 级			市 级	
	县 级			县 级	
	乡 级	√		乡 级	
农用地转用计划					
拟使用年度计划指标			本项目拟使用计划指标		
本年度计划指标		结转计划指标	农用地	耕地	
8.7491			8.7491	8.1569	
本批次使用农垦集团2017年土地利用计划指标8.7491公顷。					

填表人：孙树森

三、补充耕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大通区人民政府		
补充耕地承担单位		淮南市土地整理中心		
对应土地开发	项目名称	1、淮南市毛集实验区焦岗湖镇臧巷村滩涂地开发（一期）		
	补充面积	补充耕地20.9422公顷，本次使用8.1569公顷		
补充耕地方式	委托补充	√		
	自行补充			
缴纳耕地开垦费 情 况	收费标准	8万元/公顷		
	缴纳金额	65.2552万元		
已完成补充耕地情况				
已补充 耕地面积	合 计	其 中		
		开 发	整 理	复 垦
	20.9422	20.9422		
验收单位 及 文 号	验收单位：安徽省国土资源厅；皖国土资(确认)[2017]7号			
计划补充耕地情况				
计划补充 耕地面积	合 计	其 中		
		开 发	整 理	复 垦
补充耕地 实施计划	实施年度	完成面积		资金安排

补 充 耕 地 地 块 情 况							
序 号	补充耕地项目名称及图幅 号	图斑号	补充 面积	本次使用 面积	地 类	等 级	补充耕地备案配号
1	淮南市毛集实验区焦岗湖镇 臧巷村滩涂地开发（一期） I50G082041、I50G082042	(125-1) 0.5884ha (125-2) 0.3426ha (125-3) 2.5538ha (125-4) 0.7479ha (125-5) 1.7470ha (125-6) 1.2733ha (125-7) 中的 0.9039ha、 1.7801ha	20.9422	8.1569	011	9	34042120170001
补划基本农田地块情况							
序号	图幅号及地块编 号						

填表人：李丹